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 设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SXZZZB-2025 (042) 号

采 购 人:长武县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7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3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会议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0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ZZZB-2025 (042) 号

项目名称: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89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89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89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医疗设备	长武县中医医院采 购五分类血球分析 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 (3)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 (4)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 (5)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及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6)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 (8)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 (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以上资料的真实、合法、有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会议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1月0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开标室

开标地点: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7:30:00,携带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上资料加盖单位鲜章),谢绝邮寄;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武县中医医院

地址:长武县南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 029-342027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

联系方式: 029-332842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闫雨晗

电话: 029-3328425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2	采购内容	长武县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1台、血流变分析仪1台、胃肠治疗仪1台、定向透药治疗仪2台、转运呼吸机1台;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预算金额:890000.00元 最高限价:890000.00元
3	采购人	长武县中医医院
4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	供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6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7	资金状况	财政资金,资金已到位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

- 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 (3)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 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 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 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 (4)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 (5)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 为制造厂商的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6)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 站 或 者 " 中 国 执 行 信 息 公 开 网 "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 (8)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 (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SALLED-2023 (042) 5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第(7)项、第(8)项查询要求: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最
		终以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1. 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件1)、本人
9 供	应商参加会议时	身份证原件;
- 1	须提供的原件	2. 委托代表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2)、被委托
		人身份证原件。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 结算单位: 采购人结算, 在付款前, 由中标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
		票给采购人;
11	结算方式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
		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100%。
12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是/☑否
1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是否组织踏勘:
		☑不集中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踏勘,踏勘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
14	现场踏勘	□集中组织
		踏勘时间:
		联系人:
		手 机:
15	样品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 否
	1	请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7个工作日之内将对招标文件需要澄清的问题
16	招标答疑	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	
17	应商提出质疑的 时间	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

		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18	项目报价方式	采用单价及总价形式
19	供应商的替代 方案	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或多种方案报价)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电子U盘2个(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以WORD、PDF格式拷入U盘中, PDF版需盖章签字后彩色扫描,投标文件电子版以PDF为准)
00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22	时间及递交地点	递交地点: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开标室
23	投标文件装订及包装 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密封包装方式:投标文件正本与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24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11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地 点: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 2 号楼 17 层西开标室
25	分 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中标单位若违规分包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或终止并解除合同。
26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以本项目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一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上述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8	其他	1. 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相关材料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所有供应商所提供的文件材料核查。如提交的相关材料被采购人核查发现伪造、弄虚作假等现象,一经核实,取消该供应商投标资格。

- 2. 本前附表所列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内容不一致时,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 3. 该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否。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 长武县中医医院
-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1.3. 标 书: 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格式的统称
- 1.4. 供应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
-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内容

2.1.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招标所发出的答疑纪要:

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五部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 澄清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2.2.2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件含义不明确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将被拒绝。
- 2.2.3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需要质疑和澄清的书面材料,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以书面形式答复给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每一个供应商。
- 2.2.4 若采取由供应商来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澄清文件时,供应商应授权代理人签领以示确认,若采取传真将澄清文件发给各供应商时,传真文件附有回执,供应商在回执上加盖公章后传真给采购代理机构以示确认。否则,视为默认。
- 2.2.5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未要求澄清的资料、文件,自行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每一个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当日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否则,视为默认。
- 2.3.2 如招标文件有实质性修改,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 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每 一个供应商。相应的投标有效期也以此为基准计算期限。
-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 2.3.4 各供应商以最高限价为上限进行报价。
- 2.3.5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 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 2.3.6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在招标及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法令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作出处理。
 - 2.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对供应商的要求

-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3.1.2 无论是否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都应将招标文件及以后的所有文件视为保密文件。

3.2. 投标内容

- 3.2.1 各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做出响应,不得选择性投标,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开标、阅标、评标、定标、签订合同均以整体内容为单位进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2 投标资格:
 - 3.2.2.1 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2.2.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

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 (3)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 (4)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 (5)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及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6)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 (8)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 (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3.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本项目投标文件中的格式编写,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标函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易损件及耗材报价表(如有)
-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业绩
- 十、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一、培训方案
-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 十三、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3.4. 投标报价:

- 3.4.1 供应商应依据采购清单及其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所提供货物的报价、供货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 3.4.2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报价方式。所谓全费用是指货物、包装、装卸、运输、仓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 3.4.3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 3. 4. 4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5 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5. 投标费用:

3.5.1 投标费用: 各供应商费用自理。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4.1.供应商应参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U盘2个(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以WORD、PDF格式拷入U盘中,PDF版需盖章签字后彩色扫描,投标文件电子版以

- PDF 为准),投标文件应逐页标注页码并编制目录,并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无效。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 U 盘正面应写明"公司简称、项目名称",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
- 4. 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 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 4.4.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4.5. 因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5. 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与电子版 U 盘全部密封在一个标袋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标袋内。
 - 5.2. 投标文件的密封:
- 5. 2. 1 标袋骑缝处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 5. 2. 2 标袋封面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 ______(开标会议开始时间)之前启封"。
- 5. 2. 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造成投标文件过早启封或标价泄露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5. 2. 4 如果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料原件。如果 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招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5. 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在投标截期后,供应商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5.4.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 5.5. 投标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5. 6. 在投标截止期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

其投标。

六、开标和评标

- 6.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
- 6.2. 无效投标:

以下情形均属无效投标:

- (1)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资格要求;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5) 投标文件的正本或副本没有有效的签字或盖章及加盖印章不全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足(少于本须知条款规定的期限)的:
-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的;
- (8)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标书无法读取的;
-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对合同文件的内容进行修改的:
- (11)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份数不够的:
- (12) 开标会上供应商不能按招标文件规定出示有效证件的;
- (13)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内容不一致的;
- (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电子版的;
- (15)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如:
 - ①投标报价不是一个报价,或提供多种投标方案的;
 - ②供应商只对部分招标内容进行投标的;
- ③在关键性条款上的偏差、反对、前提条件或保留,且不能被评委会所接受,则投标文件将 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
 - (17)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供货期、质量要求的;
 - (18) 供应商私自改动业主提供的数量等;
 - (19) 投标文件电子版与文字版不符的;

- (20)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6.3.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人和有关专家4人共同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 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并做出评价:
 - 6.3.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6.3.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 个人责任;
 - 6.3.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6.3.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6.3.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6.3.7配合处理投诉工作:
- 6.3.8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开标、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出处理决定。
 - 6.3.9 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须派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亲自出席开标会议。

第一项: 点名,并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第二项:介绍参加开标会议人员;

第三项: 宣布主持人、监标人、监督人、采购人、唱标人、记录人等人员分工;

第四项:由监标人审查供应商出席开标会议的代表资格并宣布检查结果;

审查资料:委托代表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原件;

第五项:请各供应商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无异议请在密封查验表上签字确认;

第六项:请监标人对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宣布检查结果;

第七项:请工作人员开启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各供应商代表确认投标文件份数;由监标人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合格性检查,并宣布检查结果;

第八项:唱标,唱标人宣读投标函中投标报价、供货期、质量要求,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第九项:将监标人查验合格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暂时休会;

第十项: 由采购人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十一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下一环节;

第十二项:会议结束,本项目结果公告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请各供应商保持电话畅通。

- 6.4. 开标时,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投标文件的递交顺序, 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投标函的内容公布。
- 6.5.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投标报价范围

7.1. 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评标办法

- 8.1. 评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 8.2. 评标程序:
- 8.2.1.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单位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分并且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 8.2.2. 资格有效性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各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审查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				
	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				
	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				
	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				
	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				
特定资格条件	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				
	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2.3.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 作为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检查标准

投标文件有效性: 份数、签字、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供货期和地点: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供货期和地点。

其他情形: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2.4. 投标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招标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按以下原则修订:
 - A、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B、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C、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D、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8.2.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无效标处理。
 -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途径获取招标文件的;
 - B、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封的以及投标文件要求盖章处未按规定执行的;
 - C、逾期送达投标的:
 - D、供应商未响应招标商务要求,或者附加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难以接受的要求的;
 - E、投标文件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F、投标方案出现严重漏项,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的;
- G、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的(此种情况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应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H、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 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 8.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按废标处理:
 - A、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 C、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D、两家以上投标单位投标文件所生成的电脑信息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基本一致的;
 - E、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F、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G、供应商在投标前或投标期间与其他供应商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暗中达成协议,通过不正当方式获取中标。
 - 8.3. 综合评定,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8.4. 评标澄清

8.4.1.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投标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

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 不得借此对投标报价、优惠条件、售后服务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8.4.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为评标的依据, 澄清内容只作为评标参考。

8.5.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100分)

8.5.1. 评标标准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在最高限价限额之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
		算: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打又作打风门	30 7	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的优惠,按照陕财
		办采[2022]5号文件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的产品价格给予 10%扣除,评标过程中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及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5分;
		"▲" 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技术参数每负偏离
		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技术响应	35 分	注:对"▲"技术参数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
		不限于检测报告或彩页或官网或公告或功能截图等),并在技术响应偏离
		表中标注对应页码及位置,未提供或所提供资料无法有效证明的将视为负
		偏离。
		提供供应商近三年(合同签订日期 2022 年 10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
业绩	3 分	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附完整合
		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1)人员配置情
项目会统		况、2)项目进度计划安排、3)组织协调措施、4)应急处置方案、5)质
项目实施	15 分	量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来源渠道、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等)。)进
方案		行评审:
		上述 5 方面内容中,所有内容均详细完整,合理全面与项目需求吻合

		且有针对性,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
		项目要求的得15分,每有一处存在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不足是指: 涉及内容较粗略, 未突出重点或无重点, 未能体现出本
		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
		上述 5 方面内容中,每有一方面内容缺失或存在与项目情况不匹配或
		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采购项目不能实现的则该方面扣3分,扣完为止。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1)培训内容、2)培
		训课时、3)培训效果考核。)进行评审:
		上述3方面内容中,所有内容均详细完整,合理全面与项目需求吻合
		且有针对性,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
培训方案	9分	项目要求的得9分,每有一处存在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不足是指:涉及内容较粗略,未突出重点或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
		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
		上述 3 方面内容中,每有一方面内容缺失或存在与项目情况不匹配或
		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采购项目不能实现的则该方面扣3分,扣完为止。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1)售后服务内
		容、2)售后服务人员安排、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与处理时间、4)售后
		服务点的设置。)进行评审:
		上述 4 方面内容中,所有内容均详细完整,合理全面与项目需求吻合
售后		且有针对性,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
服务方案	8分	项目要求的得8分,每有一处存在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不足是指: 涉及内容较粗略,未突出重点或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
		 项目的特点或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
		上述 4 方面内容中,每有一方面内容缺失或存在与项目情况不匹配或
		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采购项目不能实现的则该方面扣2分,扣完为止。

8.6. 关于核心产品同一品牌产品的处理

- 8.6.1.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五分类血球分析仪。
- 8.6.2.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处理办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

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8.7. 排序汇总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推荐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九、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单位顺序确定中标单位。

十、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 10.1. 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须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0.2. 合同的签订,以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发生合同纠纷,依据民法典及有关法规解决。
 - 10.3.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 10.4. 中标单位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可以取消该单位的中标权,将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 10.5. 合同签订后,招标结束。招标单位对中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 10.6.供应商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质疑与投诉

- 11.1.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1.2.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 1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 ①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②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③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④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

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⑤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⑥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1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11.5.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 11.6.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 11.7. 质疑函必须以书面的形式递交,地址: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2号楼17层西,联系电话:029-33284252。
 - 11.8.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 11.9.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 11.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11.11.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
- 11.12.恶意投诉者将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通报,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视其情节严重程度, 在本行政区域内限制其投标,并抄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

十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2.1. 本项目属性为货物,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型企业采购**,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 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 12.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①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①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和省残联联合出台《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要求进一步促进福利性企业(福利性企业指社会福利企业和集中安排 残疾人就业单位)持续健康发展,有效解决残疾人集中就业问题,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③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

真实性负责; 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 ④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 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12.3.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 12.4.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陕西省财政厅结合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实际,制定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简称融资办法)。

附表一:

中标通知书

:	
你方于年 月 日所递交的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
标人。	
中 标 价:元。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	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 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	(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公章)
	年月日

附表二:

中标结果通知书

	:				
我方已接受		年月	_日所递交的		_投标文件,确定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	作的大力	支持!			
		采 购	人:		(公章)
		法定代表	長人:		_ (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	里机构:		(公章)
			年	月	_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 2、采购内容:长武县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1台、血流变分析仪1台、胃肠治疗仪1台、定向透药治疗仪2台、转运呼吸机1台。
 - 3、采购预算: 890000.00元
 - 4、最高限价: 890000.00元

二、商务要求:

- (一) 服务条件
- 1、供 货 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 2、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质 保 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二)合同价款: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报价方式。所谓全费用是指货物、包装、装卸、运输、仓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 (三) 款项结算
 - 1、付款方式
 - (1) 结算单位: 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由中标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100%。
 - (四)质量保证
- 1、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配件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采购内容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主流设备的标准配置配备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2、供货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范,确保货物达到最佳使用要求。
 - (五) 售后服务及培训
 - 1、安装及售后服务
- (1) 安装调试:供应商须完全配合采购人的时限要求,负责在现场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至采购人确认合格。供应商须提供全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材料、设施备案、人工等

内容。试运行应在采购人的监督下进行;

(2) 质保期内,供应商至少应满足如下的服务响应要求:包括电话或现场技术咨询、电话或现场故障分析和处理。在接到报障电话后:30分钟响应,8小时到达现场,24小时恢复。

2、培训事宜

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 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对用户操作人员进行现场使用及维护培训,直到用 户操作人员掌握并熟练设备操作系统。

(六) 合同实施:

- 1、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与采购人就服务内容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 2、若未能在质保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和赔偿。

(七)验收:

设备型号、数量、技术指标及配置等全部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如有)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若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采购人发现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八)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九) 采购人审核确认:

- 1、中标单位完成全部采购内容后进行自检,合格后提交相关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由采购人负责组织评审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共同进行确认评价;
 - 2、采购人确认中标单位自检内容,评审合格作为最终认可;
 - 3、依据:
 - 3-1、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
 - 3-2、国家及当地相关的标准和规范。

三、采购清单

序	名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日 1	称 五分类血球分析仪	1	台	1. 检测方法及原理:血细胞分析采用半导体激光法、鞘流电阻抗法、荧光染色法和流式细胞技术原理,CRP、SAA 检测采用胶乳增强免疫散射比浊法。 ▲2. 单机检测速度;CBC+DIFF+NRBC ≥110 个样本/小时;CBC+DIFF+NRBC+CRP ≥100 样本/小时;CBC+DIFF+NRBC+SAA ≥100 样本/小时。 3. 进样方式及用血量:静脉血和末梢全血均可自动批量进样或手动进样;末梢全血检测 CDR+CRP 用血量≤40 μ l,末梢全血检测 CDR+CRP+SAA 用血量≤40 μ l,液稀释模式 CDR+CRP+SAA 用血量≤20 μ l。 4. 具有全自动体液(含胸水、腹水、脑脊液和浆膜液等体液)细胞计数和对体液中的白细胞进行分类的功能;具有通过高荧光体液细胞参数对肿瘤细胞进行提示功能,体液标本样本量≤85 μ l。 ▲5. 报告参数:血液分析报告参数≥37 个,三维散点图≥3 个;体液分析报告参数≥7 个;CRP 报告参数≥2 个;SAA 报告参数≥1 个。 6. 配备自动进样器,自动进样器内轨具备回退功能,开放进样或封闭进样装置可选。 7. 末梢全血预稀释模式也能进行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网织红细胞和 CRP、SAA 检测,有急诊插入功能。 8. 使用荧光染料和半导体激光检测 WBC 五分类,并具有有核红细胞检测功能,能自动进行对白细胞计数的校正。 9. 具有低值白细胞检测功能,如遇白细胞低值时自动增加计数颗粒数量,无需二次折返检测。 10. 末梢全血自动批量检测模式支持以下功能:自动扫码进样、自动混匀、异常标本自动回退复检;自动混匀功能可适配主流末梢全血和血量性,如遇白细胞低值时自动增加计数颗粒数量,无需二次折返检测。 11. 血液分析线性范围(静脉血):白细胞:(0-500)×10°/L,红细胞:(0-8.6)×10°/L,血小板:(0-5000)×10°/L,血红蛋白(0-260g/L。 12. 血液模式空白计数要求:白细胞≤0.1×10°/L,红细胞≤0.02×10°/L,血红蛋白≤1g/L,阻抗法血小板≤5×10°/L。

- 13. CRP 线性范围: 0.2~320mg/L。
- 14. SAA 线性范围: 5~350mg/L。
- 15. 全自动网织红细胞检测,可对网织红进行分型,提供网织红成熟度指数,网织红细胞检测无需机外染色处理。
- 16. 具有检测网织红细胞血红蛋白含量的功能。
- 17. 血小板检测采用鞘流阻抗法和荧光染色法两种方法,并可转换。
- 18. 具有低值血小板检测功能,如遇血小板低值时通过自动增加计数颗粒数量(8倍),也可以手动选择8倍进样检测模式。
- 19. 具有对 EDTA 依赖性血小板聚集标本的"自解聚"功能,如遇血小板聚集时可自动加测光学法血小板,光学法血小板对聚集血小板的解聚率≥80%。
- 20. 具有高值 SAA 自动稀释重测功能,如遇样本 SAA 结果超出线性范围,无需人工干预,可自动回退稀释重测。
- 21. 配备原厂中文报告及数据处理系统,血液分析仪主机自带≥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 22. 全血 CRP 检测时可校正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体积的干扰。
- 23. 可根据医院的发展需求升级成血液分析流水线。
- 24. 能提供原厂配套的 CFDA 注册的质控物和校准物,并提供校准物溯源性文件。
- 25. 原厂免费提供实时在线网络室间质量控制系统,实现实时的仪器功能监控和远程维护功能。

				3ALLED 2023 (042) 9
				1. 测量功能: 全血粘度, 血浆粘度。
				2. 测量方式: 锥板(双测试位)稳态测量;全自动及手动双重测试功能,锥/板机芯具有轴心水平定位功能和双排液孔
				防堵功能。
				▲3. 样品位: ≥80 个样品位。
				4. 切变率范围: 1—200S ⁻¹ ; 测量范围: 0—70mPa. s。
				5. 重复性误差: 高切±2%; 低切±2%。
				6. 测试速度: 全血≥120 样本/小时; 血浆≥200 样本/小时。
				7. 样品用量: ≤0.5ml; 血样混匀: 层吸法或吞吐法。
				▲8. 血浆液位自动感应,全血离心后不用更换原试管。
	<u></u>	1		9. 温度控制: 37±0.1℃; 预温时间: ≤15min。
2	流		台	10. 双测试位测量,智能管路分流,检测方便快捷;结果异常,清洗液不足,废液溢出报警功能。
2	变			11. 快速、全量程、逐点、稳态全血测量方式。
	文 分 析 ()			12. 检测分辨率符合国际血液标准化委员会(ICSH)要求。
				13. 采用管路设计技术,测试血样无气泡产生,重复性好。
				14. 配备 R232/USB 接口,实现数据通讯,可与血沉压积仪联机。
				15. 支持获得药监局注册证的第三方非牛顿流体质控,可编辑质控数据,打印质控图。
				16. 切变率由低到高逐点连续测量,真实准确反映血流变动态特性。自动(人工)浮动界标,根据不同地区分析血液粘
				度。
				 17. 开机自动校准功能,实现仪器零漂移,血样异常(凝块)报警,防堵孔功能。
				18. 挤压式强力蠕动泵进液系统,排液采用废液直排,无废液残留,无需连接废液桶,无二次污染。
				19. 支持 Lis/His 系统, 自定义开放式报告单模式, 并可数据传输。
				201 Z. J. Z. Z. J. Z. Z. J. Z. Z. J. Z. Z. J. Z.

			1	·
				1. 输出波形为方波(单、双向)。工作频率 1kHz~10kHz(±10%, 步长 1kHz)。
				2. 输出电流
				在 500 Ω 负载电阻下,输出电流为 0.10 mA~9.50 mA,精度为:
				± 0.05 mA(设定值范围在 0.10 mA~ 0.50 mA); $\pm 10\%$ (设定值范围在 0.50 mA~ 9.50 mA)。
				3. 脉冲波宽
				输出的脉冲波宽为 0.02 ms~0.90 ms, 其中精度为:
			台	± 0.01 ms(设定值范围: 0.02 ms ~ 0.10 ms);
				±10%(设定值范围: 0.10 ms~0.90 ms)。
	=			4. 输出电流幅度调节功能
	胃			输出波形开启后,可以通过电流调节按钮可实现输出电流幅度的调节。
	肠	1		5. 连续工作时间
3	治			连续工作时间≥4h。
	疗			6. 调制频率
	仪			低频调制中频频率为 1Hz~100Hz,误差范围为±5%。
				7. 载波频率和调制波形
				管理软件通过蓝牙连接治疗仪进行性能参数的设置,并控制其波形输出的开始与停止。其中:
				1) 载波频率为 1kHz~10kHz 的方波;
				2)调制波形可设置为方波、三角波、指数波和正弦波。
				8. 调幅度
				在 500 Ω 负载电阻下,峰值调幅度范围: 50mV~4.75V(±5%)。
				9. 输出通道子母机(多通道使用), 主机移动便携式; 子机可以多通道拓展, 提高便携性, 可以实现多人次同时治疗。
				10. 人机交互

				自主创新管理软件,可实现对就诊人员、处方、设备和治疗的管理、多处方。
				1. 输出通道: ≥4 通道。
				2. 操作显示: ≥10 英寸液晶触摸屏。
				▲3. 治疗模式: ≥3 种 (导药电按摩、导药、电按摩模式)。
				4. 中频载波频率: 4000Hz, 允差±10%。
				5. 中频载波波形: 非对称方波。
	定			6. 调制频率范围: 0~150Hz, 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
	向			▲7. 调制波波形: ≥5 种 (方波、正弦波、三角波、梯形波、锯齿波)。
	透			8. 调幅度: 0%、100%, 允差±5%。
4	药	2	台	9. 电刺激强度: 0~99 级可调。
	治			10. 中频脉冲电压: 导药模式最大峰值电压≥45V; 按摩模式最大峰值电压≥90V。
	疗			11. 定时范围: 1min~60min 连续可调。
	仪			12. 具备辅助电极片温热功能。
				13. 电致孔功能:
				1) 脉冲波群由6个脉冲组成。
				2) 电致孔输出最大峰值电压 90V, 允差±20%。
				3) 电致孔强度 10 档可调。
				14. 中频按摩处方: ≥20 个。

_	_	1	1	
				1. 用于成人、小儿以及婴幼儿(≥10kg)的急救转运呼吸机。
				2. 气动电控呼吸机,气源压力范围2.7~6 bar。
				3. 整机重量≤3. 5kg。
				4. 具有≥5英寸TFT彩色屏幕,分辨率≥640*480。
				5. 具备三防功能 (IP34 级防水防尘, 能承受最高从75cm 的高度下落的冲击)。
				6. 配备可充电锂电池,使用时间≥8小时。
				7. 具备语音导航功能(中/英双语)。
	.,			8. 具有婴幼儿/小儿/成人一键快速通气功能。
	转			▲9. 通气模式:具有压力/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V-A/C、P-A/C、V-SIMV、P-SIMV)、
	运			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PRVC-SIMV)、CPAP/PS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DuoVent)、室
5	呼	1	台	息通气等通气模式。
	吸			10. 具有手动呼吸功能。
	机			11. 具备有创呼吸支持及无创面罩通气功能。
				12. 具有CPR 功能,提供胸外按压同步提示音。
				▲13. 屏幕可显示监测: P-T波形, F-T波形, V-T波形, P-V环图, P-F环图, F-V环图, 可同时显示气道峰压, 平均压,
				PEEP,呼吸频率。
				14. 设置参数:潮气量范围: 50-2000mL可调,呼吸频率范围: 1-60bpm,连续可调,吸呼比为4: 1-1: 10。氧浓度调节
				范围: 40%-100%, 1%电子精确调节。
				15. 内置PEEP阀, PEEP: 0-30cmH ₂ O, 可以连续设置调节。
				▲16. 吸气触发灵敏度: 流速触发: 1~20L/min, 压力触发-20~-0.5cmH₂0。
				1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采购人(全称): <u>长武县中医医院</u>	
供应商(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
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_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2. 项目地点:	
3. 项目内容: <u>长武县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1台、血流变分析仪1台、胃肠治疗仪</u>	1
台、定向透药治疗仪2台、转运呼吸机1台。	
二、组合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金额	
合同总价(大写):(小写: ¥元)。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	各
为含税价,供应商(中标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1 °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 采购人结算, 在付款前, 由中标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6;
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100%。	

五、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六、双方承诺

-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
-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设备(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设备(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九、检定:

供应商在供货前需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检测报告等资料,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十、安装、调试要求:

- 1. 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 2.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十一、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十二、技术培训:

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 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对用户操作人员进行现场使用及维护培训,直到用 户操作人员掌握并熟练设备操作系统。

十三、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 1. 完整的设备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技术文件、保修卡等。
- 2. 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验收时一并提供。
- 3. 投标设备是原装进口的,应提供进口设备报关单及商检证明。
- 4. 设备(产品)验收标准。
- 5. 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他资料。
- 6. 使用说明书。
- 7. 系统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 8. 零部件目录。
- 9. 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 10. 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十四、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配件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采购内容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主流设备的标准配置配备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供货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范,确保货物达到最佳使用要求。

十五、验收:

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设备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设备的准确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对其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逐项检查。

- 1. 设备型号、数量、技术指标及配置等全部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如有)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若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采购人发现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 2. 若发现中标人有弄虚作假的,故意或随意夸大设备技术性能,采购人除要求退货外,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 3. 验收标准:系统及设备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设备质量、安装调试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 5. 验收依据:
 - a) 本合同文本;
 - b)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
 -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 d)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价格、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六、质保及维保服务:
- 1. 供应商应为采购人配备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 随时解答各种疑问。
- 2.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免费保修服务,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质保期外,提供终身维修。设备发生故障,在接到用户设备故障通知后,30分钟响应,8小时到达现场,24小时恢复。供应商未按采购人和招标文件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质保及维保服务,供应商将承担违约责任,由此导致的一切风险及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供应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多次不履行质保和维保服务的,

采购人有权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并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 3. 每年两次上门维护, 回访。
- 4. 设备质量出现问题,如属于三包产品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 商承担。
- 5. 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设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 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 6. 质保期内免收全部维修费用,终身维护保养。在设备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十七、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十八、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 二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要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 二十一、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二、其他(在合同中具	(体明确)
二十三、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年_	月日
2. 订立地点:	

-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 4.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补充协议效力与本合同一致。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采 购 人:(盖章)	供 应 商:(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 办 人:(签字)	经 办 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长武中医医院采购五分类血球分析仪等医疗设备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SXZZZB-2025 (042) 号

供	应 商:	·			(全	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	代表人					
或其	委托代	理人:				(盖 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見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标函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易损件及耗材报价表(如有)
-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八、资格证明文件
- 九、业绩
- 十、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一、培训方案
-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 十三、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附件1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长武县中医医院										
	企业名称									
企	注册地址									
业	邮政编码									
信	网址									
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姓 名		性别							
代	职务		联系电话							
表人	传真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	有效身份证正、	反两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	人签字或盖章)						
人身 份证 复印 件	(粘则		(企业公章	É) 年 月 日						

附件2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长声	式县中医医院								
	姓 名		性别						
沚 垭	职 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项目名称								
被授 权项 目与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扩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	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 义及合同。						
内容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	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法人身	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复印件 钻贴处)	有效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粘贴处)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 年	章: 麦人签字或盖 [:] 月 日	章:	被授权人签字: 年月日						

二、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双:	\ \/\\\\\\\\\\\\\\\\\\\\\\\\\\\\\\\\\\

根据贵方为 <u>(项目名称)</u> , 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
式授权并代表(任	共应商名称)就(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据此
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	付的货物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小写
<u>: ¥</u>);	
(2) 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
(3) 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供货期:自合	同签订之日起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
调试工作,质量要求:	;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	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
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IJ ;
(5) 其投标有效期为	_;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	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
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	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	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
委托代理人:	_(签 字)
身份证号码:	_
联系方式:	_
年月日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小写:
(元)	大写: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质量要求	
备注	
供应商(盖章)。	

供应	Z商(盖章)	:								
法定	代表	人或多	袓	代理	退人 (名	签字)	·	_			
日	期:		_年	£	月	E	∃				

四、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7 火口 10 1	4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总计 (人民币元)	大写:					¥	·	

- 备注: 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 2、本表可横向或纵向扩展,但不少于本表主要内容。
 - 3、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4、报价保留小数点后2位。

供应	立商 :	(全称并	盖公章)			
法知	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且		

五、易损件及耗材报价表(如有)

(格式自拟)

供店	立商 : _				(全称并	盖公章)
法知	定代表人	.或委托什	:人墅分		(签	字)
日	期: _	年	月	_且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和	尔: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技术支撑 资料页码	
· ·						

说明: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供应商:					_(全称并	盖公章)
法是	定代表人耳	或委托什	:人野		_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且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 明		
不用在此 务条款要	本表只填写招标文件中有偏离 比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自 要求,其投标无效。 共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	日表;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	7供应商不满足招标文			
	<u>年月</u> 日	·				

八、资格证明文件

1. 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承诺书或相应证明资料)

2. 特定资格条件: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 (3)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 (4)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 (5)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及制造厂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应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6)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 (8)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 (9)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
-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
 - (12)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九、业绩

(附完整合同复印件)

十、项目实施方案

(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十一、培训方案

(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十三、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	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约	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
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u>中型</u>
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ļ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
的负	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2	备注:
]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
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7/4 /4- 2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除上述外,能证明供应商资质、实力、信誉的其他材料。)